

# 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冀高认〔2021〕2号

## 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取消承德味来食品有限公司等44家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取消承德味来食品有限公司等44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特此公告。

附件：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企业名单

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3月22日



附件

## 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号	撤销年度
1	承德味来食品有限公司	GR201713000614	2019
2	承德兴春和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13000814	2019
3	承德县绿能有机肥有限公司	GR201713000991	2019
4	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13000616	2019
5	宽城祥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GR201713000670	2019
6	邯郸市丛台区宗楼建筑有限公司	GR201713000896	2019
7	秦皇岛中科远达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GR201713000079	2019
8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13000677	2019
9	河北省秦皇岛市云冠栲胶有限公司	GR201713001129	2019
10	秦皇岛荣氏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R201713000668	2019
11	秦皇岛火柴盒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13000161	2019
12	石家庄市兴柏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GR201713000135	2019
13	河北天俱时医药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GR201813001492	2019
14	润敏生物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GR201713001424	2019
15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1813001136	2020
16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GR201713000780	2020
17	托普铁虎任丘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GR201713000733	2020
18	邯郸市益盟电子有限公司	GR201713001230	2020
19	远邦控股集团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	GR201713000126	2020
20	秦皇岛柏泰六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GR201813000723	2020
21	河北达瑞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GR201813001029	2020
22	石家庄市金韧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GR201713000568	2020



23	河北新化股份有限公司	GR201813001964	2020
24	河北博广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GR201813000896	2020
25	唐山新质点科技有限公司	GR201713001025	2020
26	唐山中融银丰科技有限公司	GR201913001290	2020
27	富海天（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0660	2020
28	唐山曹妃甸区通鑫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GR201813001781	2020
29	河北蓝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GR201913001898	2021
30	邯郸市复兴区工友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GR201813000586	2021
31	邯郸中棉紫光棉花产业化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2325	2021
32	河北慈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1109	2021
33	河北博耐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0388	2021
34	丰泰（邯郸）合金铸造有限公司	GR201813000167	2021
35	廊坊智仁科技有限公司	GR201913001493	2021
36	唐山市福至源纺织有限公司	GR201813002396	2021
37	唐山市奎星电商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GR201813002438	2021
38	唐山三兴化工有限公司	GR201813001647	2021
39	唐山海港合缘锌业有限公司	GR201913002018	2021
40	唐山开元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	GR201813001205	2021
41	唐山开元特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GR201813000707	2021
42	唐山开元阻焊设备有限公司	GR201913001750	2021
43	河北东明中硅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1316	2021
44	张家口宏海赢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13000560	2021

(此件主动公开)

---

抄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抄送：省财政厅、省税务局

---

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3月22日印发

---